



证券代码:688168 证券简称:安博通 公告编号:2024-021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政府补助人民币429.90万元,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上述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4日

安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月度投资账户单位价值公告

计价日期:2024/06/23

账户名称	投资账户单位价值
成长投资账户	1.6627
平衡投资账户	1.7988
安逸投资账户	1.6572
财富成长投资账户	1.6066
稳健平衡投资账户	1.3876
安心稳健投资账户	1.5973
尊享稳健投资账户	1.1724
增值优势投资账户	0.6589
安联逸享1号投资账户	0.9161
安联逸享2号投资账户	1.2028
安联逸享3号投资账户	0.9827
安联逸享4号投资账户	1.0063
安联逸享5号投资账户	1.1200
安联逸享6号投资账户	1.0593

证券代码:600642 证券简称:中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中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2024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的公告

日前,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发行完成。经2023年5月23日召开的第四十三次(本期绿色中期票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中期票据的注册金额为人民币0.2亿元。2022年度中期票据(碳中和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发行期限为3年,发行利率为年利率2.00%。

特此公告。

中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24-090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重组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建工)通知,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组建福建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闽政文〔2024〕216号)精神,拟组建福建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省建投集团),作为省属企业,省建投集团成立后,将福建建工建设规划人省建投集团,作为省建投集团的子公司。

上述事项对公司经营活动不构成重要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4-063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投资者热线电话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建立更为充分的投资者联系沟通渠道,方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情况,公司于2024年7月23日起,在原投资者热线电话(0756-3265238)的基础上,新增一部投资者热线电话,具体情况如下:

原投资者热线电话:0756-3265238
现投资者热线电话:1-0756-3265238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568 证券简称:北元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1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金额: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和协议存款等投资产品。
- 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投资额度。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4年7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124号文批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A股)361,111,112股,发行价格10.17元/股,共募集资金3,672,500,009.04元,扣除本次股票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为3,439,990,7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希会验字〔2020〕0046号)。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向情况
根据公司已公开披露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其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12万吨/年甘氨酸项目	332,042.50	332,042.50
2	40万吨/年双氧水及2万吨/年PC项目	83,000.00	83,000.00
3	40万吨/年双氧水二期续建项目	60,010.57	60,010.57
4	37万吨/ADN双氧水装置配套水备项目	32,840.00	32,840.00
5	智谱工厂基础平台建设项目	11,150.00	11,150.00
6	特种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950.00	4,950.00
7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借款	60,000.00	60,000.00
	合计	343,990.07	343,990.07

由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三)投资额度
公司拟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五)投资决议有效期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六)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七)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

(八)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4年7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和协议存款等投资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投资额度。

证券代码:601568 证券简称:北元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0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7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文件送达、邮件等方式于2024年7月10日发送至全体董事。会议参与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和协议存款等投资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投资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公司2024年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公司新增化工固碱装置改造等技改投资项目,估算总投资10,819.29万元。

特此公告。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4-8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无效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3.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24年7月23日上午10:30在北京市网络投票系统,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7月2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23日:0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23日:15-15:00。
- 4.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总经理张会学先生。
- 6.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6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登载了《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72),并于2024年7月18日在《证券时报》刊登了《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74)。
- 7.会议出席情况: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906人,代表股份1,406,511,7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9396%。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代表股份1,357,815,3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695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87人,代表股份48,696,4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43%。
- 8.其他出席或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 9.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10.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议案具体表决情况见下表:
1.《关于调整董事薪酬的议案》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张会学为本议案的关联股东,所持有的176,800股已回避表决。
①总体表决情况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通过		
议案1	1,391,289,819	98,802.82	0.0611%	1,508,540	0.1177%	是

②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通过			
议案1	1,389,523,719	98,702.94	15,796,386	1,123,714	1,391,640	0.0847%	是

③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通过			
议案1	31,771,084	68,164.44	15,446,568	37,659.93	1,508,540	3.2763%	是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同意将法律意见书随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及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并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4-80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7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7月16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

3.会议出席人数: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三年期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换发行)相关事项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可转债发行申报材料已于2023年8月获得深交所受理,目前已完成两轮审核问询函回复,于2024年5月20日开始进入“中止”状态。为此,公司聘请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对公司三年期(2021至2023年)财务报表进行了重新审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2021、2022、2023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1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2022年度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相关数据准确无误,公司原披露的2021至2023年度审计报告相关数据无需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21年度》《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22年度》《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23年度》。

该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同意该事项。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决议》。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4-81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能G1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太阳能G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7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4年7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3.会议出席人数:会议应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三年期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换发行)相关事项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可转债发行申报材料已于2023年8月获得深交所受理,目前已完成两轮审核问询函回复,于2024年5月20日开始进入“中止”状态。为此,公司聘请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对公司三年期(2021至2023年)财务报表进行了重新审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2021、2022、2023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1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2022年度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相关数据准确无误,公司原披露的2021至2023年度审计报告相关数据无需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21年度》《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22年度》《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23年度》。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ST墨龙 公告编号:2024-063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名称:ST墨龙,证券代码:002490)连续两个交易日(2024年7月22日、2024年7月23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生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990 证券简称:麦迪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9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7日、2024年6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议案,并于2024年6月26日披露了相关事项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6月8日、2024年6月2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要求,现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如下:

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检查结果,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20人,缴纳认购资金640.43万元,认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1,037,300股。
2024年7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037,3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7月19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65.217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37,3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3379%。

至此,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过户事宜。根据《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上述股票过户予以锁定,锁定期12个月,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即2024年7月24日起至2025年7月23日止,锁定期满后依据上一年度公司业绩目标考核结果分配至持有人。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22 证券简称:西部超导 公告编号:2024-019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派息: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17元(含税)
● 相关日期

项目	股权(息)登记日期	现金红利发放日期
2023年7/23日	2024/7/23日	2024/7/23日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6月28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时间:2023年年度
2. 派发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649,664,497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54,765,147.90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项目	股权(息)登记日期	现金红利发放日期
2024/7/23日	2024/7/23日	2024/7/23日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的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中国证券登记上海证券交易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永春天汇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代扣代缴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入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38 证券简称:中矿资源 公告编号:2024-038号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贷款及担保情况概述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包含有及授权期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同意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预计2024年度前述担保事项累计额度最高不超过600,000.00万元人民币(包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额度)。其中,江西东鹏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鹏新材”)为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314,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申请40,00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由东鹏新材为公司上述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后,东鹏新材为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76,000.00万元人民币,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担保额度。

上述担保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范围之内,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70022422434
3. 成立日期:1999年6月2日
4.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便门大街5号6层613室。
5. 法定代表人:王平江。
6. 注册资本:72981.1694万元。
7. 经营范围: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制品;固体矿产勘查、开发;勘查工程施工;区域地质、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和遥感地质调查;地质测绘;地质地貌勘察、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治理、监测;水文地质勘察及钻井;矿业投资;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技术与开发、技术服务和信息资源;地质灾害防治工程;设计、施工;承包境外地基与基础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和工程所需设备、材料进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工程机械及设备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物业管理;出租办公用房;仓储服务(限外埠分公司使用);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资源运营(数据机房除外)。(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能G1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太阳能G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7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7月16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

3.会议出席人数: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三年期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换发行)相关事项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可转债发行申报材料已于2023年8月获得深交所受理,目前已完成两轮审核问询函回复,于2024年5月20日开始进入“中止”状态。为此,公司聘请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对公司三年期(2021至2023年)财务报表进行了重新审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2021、2022、2023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1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2022年度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相关数据准确无误,公司原披露的2021至2023年度审计报告相关数据无需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21年度》《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22年度》《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23年度》。

该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同意该事项。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决议》。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4-81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能G1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太阳能G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7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4年7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3.会议出席人数:会议应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三年期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换发行)相关事项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可转债发行申报材料已于2023年8月获得深交所受理,目前已完成两轮审核问询函回复,于2024年5月20日开始进入“中止”状态。为此,公司聘请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对公司三年期(2021至2023年)财务报表进行了重新审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2021、2022、2023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1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2022年度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相关数据准确无误,公司原披露的2021至2023年度审计报告相关数据无需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21年度》《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22年度》《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23年度》。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7月24日